

B类

公开

株洲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株应急字〔2025〕3号

株洲市应急管理局对市人大第十六届四次 会议第1072号建议的会办意见

市教育局：

市人大第十六届四次会议第1072号段双英代表提出的关于打造规范化、优质研学品牌基地推动从“研学游”到“研学优”的健康发展建议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我单位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，请一并答复代表。

研学旅行是落实立德树人实践教学的具体举措，能够帮助广大中小学生学习国情、热爱祖国、开阔眼界、增长知识，进一步提高学生群体的社会责任感、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

段双英代表提出强化研学基地的安全保障综合能力建设的建议，目前研学基地行业的牵头主管部门为教育、文旅部门，

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和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审批谁负责、谁使用谁负责”等原则，各研学基地是安全第一责任人，需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。行业主管部门应牵头联合相关部门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应急演练，确保各项安全措施得到有效执行。

因目前应急部门对研学基地无相应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文件支撑，不属于应急部门职责管理范围，我局不能超越职责权限、也无权逾越国家法律法规制定类似的政策规定。市应安委办（市应急管理局）作为议事协调机构，将积极加强与市直相关部门的调度会商，进一步推进我市研学基地行业安全管理规范化建设。

我局建议：1. 研学基地应急预案报主管部门审批备案登记后，同时抄送辖区应急部门；2. 市县两级应急部门指导做好应急预案制定、演习演练相关工作，进一步压实安全责任。

特此回复。

承办负责人： 罗国平

承 办 人： 谢永坚

联系电话： 15773366383

